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秦再明先生递交的辞职申请。秦再明先生由于工作变动，申请辞去监事职务，秦再明先生原定任期为2020年12月21日至2023年12月20日。秦再明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秦再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000股，离任后将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其作出的相关承诺，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秦再明先生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秦再明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秦再明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

按照《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控股股东宁波市北仑合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推荐，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宋彦玲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秦再明先生在担任本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监事各项职责，公司对秦再明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备查文件

- 1、秦再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 2、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1、宋彦玲女士，女，1972年8月生，本科，高级经济师，历任宁波德威会计师事务所基建审计部项目经理，北仑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评审二部，宁波市国资委监事会工作处监事，现任宁波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经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宋彦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蒋建峰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规定之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